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融保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Assurance Finance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90)

溢利警告

本公告乃中國融保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之規定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而發表。

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之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預期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將錄得除稅後虧損。於上年同期，本集團錄得除稅後純利。是次由盈轉虧主要由於(i)在本期內並沒有上年同期收購南寧(中國—東盟)商品交易所有限公司(「東盟交易所」)所產生的廉價購入收益及(ii)於本期內本集團的網上交易平台服務之收入與上年同期比較顯著下跌。

因應本集團著力農副糧林產品的現貨在中國國內及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國家之間貿易的發展方向，本集團已開始對其附屬公司東盟交易所的業務及交易模式，和電腦系統進行新一輪的調研論證及資源整合，並進行相應的整改。董事會預期東盟交易所的新系統整改將於本年第二季度內完成，本集團的真正業務狀況將會於本年第三季開始呈現。

本公司正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第一季度業績定稿。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就本集團之期內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出之初步評估及本集團現有之未經審核資料為依據。有關本集團業績及表現之詳情將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第一季度業績公告內披露，有關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日或前後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融保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彭文堅

香港，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彭文堅先生、張凱南先生、陳劍樑先生、羅輝城先生及皇室拿督斯里夏忠招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繼榮先生、林兆昌先生及周肇基先生。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公告將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內及本公司網站 www.cafgroup.hk 內。